

# 如何以“姐姐，别乱动”写一篇病娇文？

(完结)

【先教你仁义礼孝，泽被苍生；再教你寡廉鲜耻，滥杀无辜】

1.

「姐姐，别乱动。」李承珣一手扣住我的脚踝，一手捏着我的下巴，眼皮微微撩起，似笑不笑地劝我。

「孽障！我是你姐姐！」我怎么可能听他的，疯狂地挣扎，自然被他狠狠地抵住，灼热传来，我很识时务地没敢再动，轻轻喘着气。

李承珣见我乖顺，眉梢染上一些笑意。这人面皮极佳，本就好似轻雾行舟时忽逢梨棠煎雪，如今成心一笑，自然更若细雨溅湿桃花，清雅脱俗偏偏带了些艳丽。

「又不是亲生的，况且，这不都是姐姐教我的嘛。」李承珣半点儿不在意我的怒气与羞恼，修长的手指极为灵巧地拆了我的衣带，薄唇覆了上来，再也不给我一丝挣扎的机会。

云销雨霁之后，李承珣整个人都透着一丝满足的欲态，好心情地将我打横抱起，带到后头仔细地擦洗。一抬眼看到这人漆黑如墨的眸子，我一下子哽住：「你要是敢再来，我就闷死在这里头！」

李承珣听了面容淡了下来。瞧着平静，实则了解他的人都知道，他此刻心情不佳：「今夜便让姐姐歇歇。」

今夜？

明夜呢？

我瞪大眼睛就要开口质问他，这人修长似玉的手颇有些凶狠地按在我的红唇上，笑得极为温柔：「姐姐少说让我不开心的话。」

好汉不吃眼前亏。为了今晚讨个清闲不被折腾死，我选择忍耐。

他说是我把他变成这样，对，又不对。

2.

一场车祸，我极其幸运地活了下来，不幸的是，活到了一个莫名其妙的朝代。

带着一个莫名其妙的任务：养大李承珣，先教他仁义礼孝，泽被苍生；再教他寡廉鲜耻，滥杀无辜。

完成任务，我就能寿终正寝。

但这他妈是人干的事吗？我极其疑惑地问为什么要这么缺德，只得到了一个冷冰冰的回复。

天机不可泄露，去他妈的天机不可泄露。

只教一套三观容易，教两套三观不是折磨人吗？

折磨李承珣，还折磨我自己。

彼时我当着侯府大小姐、长乐郡主李司乐，安安稳稳地适应了这没有 Wifi、没有空调的古代生活，可刚刚两年，我的小祖宗李承珣就被接了回来。

「乐儿，这是你弟弟，承珣。」李经云牵着尚且年幼的李承珣站在我面前。

「我不管，你去跟我母亲说去。」我淡淡地瞥了一眼李承珣，这可是掌握着我寿命的祖宗，我能有什么意见？您还是看看怎么和长公主交代吧。

「我就知道乐儿懂事，你先带着会儿弟弟，我去找你母亲谈。」李经云倒是一点儿也不怕我母亲跟他发火，真叫人稀奇。

我微微弯下身子，看着面前这个小年纪已经初具风华的孩子，「叫姐姐，往后我便带你。」其实不叫也会带的。

「不需要。」李承珣面容冷淡地拒绝了我。

以我的性子，本该掉头就走，可是想到要给小孩子培养正确的三观，我只能憋下这口气，蹲下身子牵住他的小手，抬头看他：「你需要的，我父亲听我母亲的，他容你却不会管你，你同我好，我能管你一辈子。」

也许是一辈子这三个字有些动听，李承珣又到底是个孩子，眼波动了动，没有犹豫地叫了我一声「姐姐」。

我被他的识趣惊得微微愣住，也突然明白，这孩子可能和我要教给他的第一套三观就不太合。

无君子之风，傲慢矜骄，惯会趋利避害。

是我对李承珣的第一印象。

缓过神来，我牵着他的手站起来，带他去了南院：「母亲惫懒，府中中馈由我掌管，你听我的才是正理，明白吗？」恩威并施，对一个孩子，我不觉得羞，自然是因为孩子不像孩子。

「明白了，姐姐。」李承珣很好地适应了自己的身份。

我满意地将他牵进院子：「你便住这里，出门左拐就是我的院子，有什么事，受什么委屈，都要找我，等会儿我便给你拨人过来添东西，照顾你，明儿就给你请夫子送书。还有什么想要的吗？」

李承珣抬头看着我，不像个孩子的神情：「姐姐为什么对我这么好？」

想要你把我当成你的神，让我说一不二。

「第一次养小孩，新鲜。」我揉了揉他的脑袋，说了句符合我性子的话便离开了。

出来就碰到李经云脸上有道红彤彤的印子，估摸是被长公主抽的：「父亲同母亲谈好了？」

李经云被我撞见窘态，不大好意思：「你多问着些承珣，我同你母亲，都不大好管。」

是您不大好管，我母亲不愿管吧。

我瞟了一眼李经云，笑着弯了弯身子：「乐儿省得。」

3.

给李承珣请来了夫子，我便坐在一旁随意地翻着书，看到李承珣有些疑惑地瞧着我时，我笑着给他解惑：「陪你读书，督促你。」

李承珣听了整个人一怔，低下头：「谢谢姐姐。」

不谢，读书是最好养成君子风度的时候，我得一错不错地看着。

夫子走了，我走到李承珣身后，瞧着那句「君子以厚德载物」，忍不住笑了笑，点着这句话问：「承珣怎么看？」

「道德只是统治需要而已。」

这三观，可真歪啊。

「混账！」我佯怒地拍了他一下，但下手并不重，「仁义礼孝，均是道德，你这些都做不到，枉而为人！」

李承珣偏头看我，紧紧抿着唇，并不说话。

我又蹲下来，扶着他的脸哄他：「乖孩子，姐姐想把你养成一个顶天立地的君子，哀天下之忧，你莫要走歪，叫我失望。」

我与他直直地对视，他终究是孩子，又被我掌握在手里，是以垂下眸子：「好，我听姐姐的。」

此后每每夫子教习完他，我都要抽着里头的句子问他，他从一开始的刻毒、冷漠变得宽容而淡泊。

这期间功夫说长不长，说短不短，恰好够他长到比我高出半头。

今儿身子极乏，没能起来，门被敲响：「进来。」

李承珣一身月白袍，腰间被白色宽带束着，上头绣着繁复的金纹，腰带下垂着琅琊白玉，恰好阳光洒下来，照得这个人宛如推开层层叠叠的青山、朦朦胧胧的白雾，从月影深处而来。

周身气度极雅，眉目温柔，端方如玉，世无其二。

「姐姐怎么了？」李承珣走近我，轻轻地探了探我的额头便收回手，「有些烧了，怎可憋着？」说着就转身出去吩咐外头候着的侍女。

声音轻柔温和，女儿家却连抬头看他一眼都不敢。

太美，以至于，有距离。

吩咐完了便抽了我架子上一本书坐在一旁看，长睫垂落，看着有些温柔。

「不喜欢喝药。」我皱了皱眉，回他怎么憋着的缘由。

李承珣听了唇角勾起：「我吩咐了带些蜜饯，姐姐还是乖乖喝下吧。早些好了，今儿都没来陪我读书。」语调轻柔，但我恍惚间觉得他有些委屈。

「明天就能陪你了，我身子好着快呢。」我出声安慰，毕竟是一手养大的孩子。

这人自然看着我笑说好，玉似的脸温柔得好似云。

大夫来了，药也吃了，觉也睡了，还是乏力不见好。我正有些疑惑，脑子里却像被什么提醒似的：「教他寡廉鲜耻，滥杀无辜。」

整个人僵住。

不完成，便会这么衰败下去，是吗？

为什么？这到底是什么样的天机？

可惜脑海中空荡荡的一片，毫无回应。

明白如今的情况，我费力地从榻中爬起来，换好衣裳遮住病容，撑了一把青色油纸伞，顶着绵绵细雨，去了李承珣的院

子。

窗子开着，李承珣笔直地坐在桌前，点点雨丝吹进去，把这人衬托得跟画一样好看。

「承珣。」我隔着窗子出声喊他。

他抬起头来，穿透轻雾丝雨，墨色的眸子里蒙蒙一片，叫人看不出半点心思：「姐姐进来吧。」

我不知要怎么毁了他。

教他寡廉鲜耻，滥杀无辜，可不就是毁了他吗！

面前这人，我经年雕琢，终于由顽石变作温润美玉，如今又要将他掷入烈火灼烧，情何以堪。

我没进去，走到窗前，微微地倾斜着青伞看他：「承珣可有什么想要的？」

李承珣本就一错不错地盯着我，如今听了我的话，狭长的眼睛弯了弯，酝出明显的笑意：「如今便很好了。」

你别无所求，我怎么能叫你求而不得。

听得我心里起了一丝烦躁，偏偏又是我自个养出的君子，是以闭了闭眼睛：「要是我死了呢，还好吗？」

周身有些冷，我睁开眼睛，面前这人难得沉下面容，凝出一丝初见时的傲慢和狠戾：「姐姐在说什么。」

语调极轻，偏偏有着一丝疹人。

我一时有些慌，正好身子如今又差，本是强撑着的，一时不察，手中青伞落地，滚了又滚，雨水甩了他一身，又溅了我一身。

大约他意识到把我吓着了，勉强缓和神色，绕了出来，将我半搂着进去按在榻中。拿出锦帕，弯着身子，捧着我的脸，一寸一寸、温柔不已地帮我擦去水渍：「姐姐不要说这些话伤我，嗯？」

我木愣愣地抬头看他，我的确会死啊，我也不想死。

一时间竟然不知如何是好。

大概是他看出了我的无奈，冰凉的指腹顺着我的眉峰轻轻地滑下：「姐姐一直待在我身边就好。」

这是他唯一的要求。

那我死了，不就不在他身边了吗？

可我明明是为了活着才要让他所想终不能成所愿。

突然想到什么，我睁开了眼睛：「姐姐迟早是要嫁人的呀。」说完我就忍不住笑弯了眼睛，等我找个俊俏儿郎嫁过去，便不再理他。

李承珣听了，手上力道没收住，摁着我眉尾的手指微微用力，我忍不住「嘶」了一声：「轻点。」

他闻言歇了力道，眼皮子垂落，看不清神色，声音却是半哑着，听起来情绪不佳：「当初姐姐说，要管我一辈子的。」

我抓住他仍然放在我脸上的手，哄他：「姐姐就算嫁人了、生孩子了也会一直管你的。」

谁晓得这人却脸色惨白，连薄唇都失去了颜色。狭长的眸子眯了起来，像是浓稠的黑夜，不见一丝光亮，诡异静谧又不可否认令人着迷：「是吗？」

我猜我终于踩到了他的痛楚。在他情绪激烈崩坏之间，我的乏力感迅速消失时我便明白：把他变坏，我就会变好。忍住心里泛上的愧疚，我轻轻「嗯」了一声。

慢慢来，自己家孩子，总归不忍心一次性捅个百八十刀。

李承珣得了我的许诺，将手慢慢抽走，转了个身。身前是灰色的天，连绵的雨，轻薄的雾，垂着脑袋的青竹，看不见神情，却莫名衬得他有些孤寂。

走到他身后，探手去搭他的肩：「承珣有什么不满吗？」

「不敢。」

是不敢，不是没有，那就好。

「那就好好读书吧，春闱在即，好好准备。」

4.

明白了李承珣对我的孺慕之情后，我对于亲事倒也积极起来。

长公主为我相看了南伯侯世子傅子殊。

傅世子同李承珣气度有些相似，都看着轻雾蒙蒙，雅致温润，唯一不同的是，李承珣长得更为精致些，带有三分病弱怜态；傅子殊则在温润上再添温润。

今儿恰好是灯节，日薄西山之时，我便出了府去打算与傅子殊游玩，恰好遇到了刚结束春闹的李承珣。

这人一身青衫，修长的手若无其事地磨搓着腰间挂的青玉，被织锦似的晚霞照着，竟然添了几分瑰丽，倒不像是人间能瞧见的风景。

相处太久了，光是一打眼我就看到了他眉间藏着的情绪，那是崩坏の：「承珣怎么了？」我有些担心地发问，可真不想他因着我而春闹失利。

「姐姐，你没有等我。」他平静地开口，几乎毫无起伏，但我却听着有些凉。

考完出来，旁人的亲人都簇拥着，只有我一手养大的弟弟，环顾四周，落寞地走回来，却还发现自己的姐姐穿了一身漂亮的红裙要去见情郎，光是这么想着，我心里就忍不住酸了酸。

可我还是压抑着，走了三步站定在他面前，抬头看他：「是姐姐错了，承珣莫要生气好不好？姐姐只是跟子殊约好了……」

他本就肤白赛雪，我话音到这，他脸上更是白得看不见一点儿血色。狭长的眼帘微微垂下，静静地盯着我：「姐姐的意思是，为了傅子殊，所以不要我吗？」

我一把抓住他的袖子，「怎么会？你们不一样。」

他比夜色还要黑的眼珠子似乎抬了抬，看起来有些艳丽：「是吗？姐姐可是喜欢他的。」

「莫要说这些话。」我低下头去，佯装害羞，不曾正面回答，但其中意思，便是七岁小儿也该明白。

也不知等了多久，不见李承珣说话，我下意识抬头看他，却差点儿被他眼睛里头汹涌翻滚着的情绪吞了进去。他像是反应过来似的，极其平静地抓住我的手腕，将我的手从他的袖子上拿开：「姐姐玩得开心。」

这声音散进晚风中，又轻又柔，却偏偏都是涩。

人也是头都没回地朝府里走去，身姿颀长，秀美挺拔，好似青竹，不可摧折。

我压下心中百转千回，拢着双手打算往长宁街走，抬眼就看到了傅子殊。巧的是，这人也是一身青衫，腰间挂着青玉，背着后头日暮的光看他竟叫我晃神以为是李承珣站在前头。

勉强掐了掐手心：「你怎么过来了。」

「天色好，想与郡主同游，夜里上了灯，许没了趣味。」傅子殊唇角微微勾着，显出些温润和疏离。

他眼睛里的神色是极为平淡的，他对我不感兴趣是明晃晃的。

家中有美玉，还要上赶着去别人面前讨嫌，我光是想想就觉得烦。

傅子殊走在我身侧，话并不多，我们两个心思大概都不在此。没一会儿长宁街就走完了，而花灯却刚刚被挂上。

「我送郡主回去吧。」

我听了拉住他的袖子：「再待会儿。」

傅子殊听我说这话，眼皮子敛下来看我，看得我想缴械投降。正想着同意回去，他却弯起眼睛：「便依郡主。」

我怀疑他将我看了个穿，看出我佯装喜欢他，也不晓得李承珣是不是也看出来了，一时间心中有些愁苦。

「郡主的烦心事，若是我能帮忙，自然不会推辞。」

我听到这话一怔，整个人思绪转了又转，他与李承珣那般像，或许他懂。

「你说该如何将一个君子变成一个恶人呢？」我轻声低问，盯着他的眼睛。

傅子殊似没料到我会说这种话，长眸眯起：「郡主恨谁？」

不是恨，是为了活命。

「子殊分明说要帮我，怎么还要探究缘由？」

长久的沉默之后，傅子殊开口：「让他得其所爱，再失去，回过头来告诉他，均是一场欺骗。」

所爱？

李承珣爱什么？

直到进了府我还在思索着，接过侍女的灯笼，晃到了李承珣的院子里去。

屋门大开，满室烛光，他坐在里头，一眼就能看见，什么也没干，只是静静地磨搓着腰间玉佩——我送给他的玉佩。

「承珣在做什么？」我放下灯笼走进来，坐在他面前。

李承珣并没有抬头：「在等姐姐回来。」随即转了个语调笑了起来，「还好姐姐来了。」

我心里一咯噔，若是我不来，又当如何？

伸手抓住他冰凉的手指轻轻地捏：「承珣可是还在怪姐姐？考得如何？」

李承珣反手将我的手握在手中：「姐姐和傅世子何时定下婚约？」

我摇了摇头，没有说话。

傅子殊并不喜欢我，我也不喜欢他，不上赶着求婚约，未必能有个结果。

李承珣大约是看出我脸色不太好看，另一只手竟然逾矩地在我脸侧流连：「他不喜欢姐姐？」

他这句话似疑问，又似意外，还兼了些气闷。

其实我倒没什么不开心的，本就是利用，我又不是银子，哪能人见人爱：「无妨。」

烛光下都能将面前的人映得脸色惨白，声音低若蚊喃：「姐姐这么喜欢.....？」

最后一句我没听真切，但好像是，那承珣怎么能让姐姐得偿所愿？

是我听错了吗？

我又不是个傻子，意识到什么不得了的事情之后，猛地抽回了手，红唇微张地看着李承珣。

「姐姐怎么了？」他勾起唇角，似乎并不在意我的反应，这便让我更加肯定心中的荒唐想法。

脑海里不断回荡着傅子殊的话：「先让他得偿所愿.....」

试探地问出了那句话：「承珣可有喜欢的女子？」

李承珣看我这个模样，眼睫垂下：「姐姐不知道？」

我颤抖着扶着桌子站起来：「我.....是你姐姐，你知道吗？」

「不是亲生的。」

「什么？」我惊愕地抬头和他对视。

「我不是李家人，我应该姓宋，姐姐要考虑接受我吗？」李承珣直勾勾地看着我，低下头，靠我极近。

宋.....不是被灭门的那个宋相一家吗？李经云那个胆大包天的东西，竟然把宋家的孩子接回来？长公主打他一个巴掌都嫌轻！

反应过来之后，我一把捂住他的嘴：「你姓李。」我不想他死。

李承珣意识到我舍不得他之后，眼睛弯了起来，轻轻啄了一下我的手心，吓得我连忙拿开，转身就走，跌跌撞撞。

就算不是亲弟弟，好歹也是一手带大的，让我自己亲自上阵叫他「得偿所愿」？这也太挑战底线了！

5.

那天推开李承珣跑了以后我一直缩在屋中不敢去面对他，直到这日心口绞痛不已，头也似乎要炸裂，我扶着桌沿勉强喘着气，脑海中那死了一样的系统终于开口了：「警告！警告！宿主生机正在飞速流逝！请尽快完成任务！」

我眼睛涨得生疼，咬牙切齿地反问，「为什么？！理由，告诉我理由啊！」

可惜系统不愧是系统，冰冷无情，只会执行任务。

勉力支撑着自己不愿意妥协，到最后冷汗连认输也不过是一刻钟的时间：「我去！」

身体得到了一刻舒缓，我摸到铜镜前看着里边脸色惨白的美人，本就长了一张蛇蝎美人脸，何必固做善良？

人不为己，天诛地灭。

我养他，不就为了今日自己能活吗？而且，我也是有不得已的理由，不是吗？

天命如此，不是吗？

虽是这样安慰着自己，却不知怎么地，捏着金簪的手，还是掐进了皮肉里。

整理好妆容，我便去小厨房叫了一盘糕点放进篮子里去了李承珣那处。他本是静静地坐在那里看书，被我踩到落竹的声音惊到，抬眸看来，似星光穿透浓雾，一下子撞到我心里。

「姐姐怎么来了？」李承珣似乎觉得那日冒犯到了我，如今收敛好情绪同我说话，比往日更尊崇，更小心些。

他明明能克制住自己的感情的，我还要刻意引诱，真是差劲儿呢。

走进屋子里将糕点摆下来，看着他精致冷淡的侧脸，我按下心中的难堪，垂下眼睑，轻声道：「承珣那日要我考虑……」

我话还没说完，就被李承珣打断，他克制不已地抿着薄唇，鸦羽似的睫毛不停地颤抖，似乎扇出清风，声音也轻得好像要飘走：「那日是我冒犯姐姐了。」

一鼓作气，再而衰，三而竭。

我一把抓住他的手腕，将谎话一股脑倒出：「不冒犯，我考虑清楚了。我喜欢承珣，发乎情，止乎礼义。」

李承珣整个人僵住，只有那狭长内敛的眼睛微微掀起，眸光晶莹，又透着不可置信的欢喜，要把人淹没在里头：「姐姐是在哄我吗？」

看不得这样一双眼睛，我伸手遮住，温柔不已：「姐姐何时骗过承珣。」

话音一落，李承珣修长细白的手就轻轻一转，将我捏着他手腕的手扣进掌心：「姐姐等我。」

我知道他要我等什么，等他殿试拔得头筹，等他功成名就，等他为宋家翻身，等他十里红妆。

可是，等他的，均是一场欺骗。

苦涩从心里漫上喉口，我缓缓放下遮住他眼睛的手，勉强笑了起来：「好。」

李承珣微微凑近我，声音温柔，目光探寻：「姐姐怎么不开心，是在担心吗？我不会让姐姐有一点儿为难的。姐姐只要选择我就好，剩下的都交给我便是。」

情之重，难以承之。

「不要让我等太久。」

李承珣听我这样说，轻轻笑出了声，如金玉相击，清朗温润。他克制地将我的头按在他瘦削而宽直的肩头，带着蜜似的甜安抚我：「姐姐放心，我舍不得姐姐等太久，也忍不了太久。」

6.

这些日子缩在李承珣这处，他清潭似的眸子能渗出水来，总爱掐着我耳垂问我一句话：「姐姐何时喜欢我的？」眉眼含笑，耳尖翻红，藏着一丝不确定。

所以我会抓着他垂下的另一只手轻轻扣住，垂下眼睫：「哪有人这么问的，我又怎么知道。」摆足了女儿家的羞态，惹得李承珣掐我耳垂的力道下意识变重，我心中便是忍不住自嘲，自个儿竟是个天生的戏子。

说不出是愧疚还是为了完成任务活下去，我总是忍不住对李承珣好，温柔不已，又体贴不已，竟把这份欺骗过出了几分柔情蜜意。

明儿就要殿试。我像往常一样端着亲手做的吃食和洗净的水果朝他院子里走，白色的花落在案前，李承珣未曾拂去，眉眼温柔地瞧了一眼，就这么任由这些任性的落花洒在上头。花香似乎钻进了他的青丝中去，更衬得他温润如玉。

我将吃食、水果放在他手边，从袖袋中拿出这些日子赶出的青色荷包，微微弯身系在他腰间，轻声嘱咐：「荷包里我塞了保平安的坠子，承珣明日定能高中。」

腰还弯着，就被他扣进怀里。李承珣素来有礼，这般对我还是第一次。他搂得很紧，想要纳进骨血里，克制不住，贪恋不已：「姐姐放心。」

我心中莫名涩然，抬手绕过他的脖颈，轻轻揉他的青丝：「好。」

李承珣的学识，说是世无其二也不为过，我本不该担心，可不知怎么，还是坐不住，最后晃到了巷口撞见了纵马游街归来的李承珣。身后的残阳只能为他作陪衬，周边的喧闹也不能入我耳。

他虽模样冷淡如九天悬月，却偏偏在眼角眉梢流露出温柔似水的风情。翻身下马，站定我身前三步，递出一束不知名的野花：「姐姐，我瞧着好看，便摘来了。」

这连名字都叫不出的野花莫名盛过人间牡丹，天上金莲。

状元郎要纵马游街，看尽都城繁花已经是一个不成文的习俗，李承珣是第一个急着归来的状元。

花也温柔，人也温柔，一时间我竟不想再为了一己私欲而毁了他去。他本该温柔善良，造福百姓，而我在这里的日子本就是偷来的，做人不能太贪心。

回了家中去，府里自然是没人为他高兴的，李经云带他回来养着就是仁至义尽，长公主不把他扔了就是天大的善良。我自个儿早就招呼了厨房给他准备了晚膳，而我却往自己的院子走去。

「姐姐不与我一道吗？」李承珣声音还是那副低沉悦耳的样子，但掺杂了几分不确定。

我脚步一顿，并没有看他：「不了，我回去了。」说罢就头也不回地朝前走，因为我知道身后那个人不能看一眼，看一眼都会心软。

躲了李承珣几天，夜色沉沉之际，我刚褪下罗袜，窗子就被推开。白色的月光穿透灰色的云，在他身上镀了一层银，隔着窗子对视，李承珣开了口，声音很哑，甚至透着一些委屈：「姐姐，为什么躲我？」

我捏着锦被的手紧了紧，正要说没有，就看到这人在月色下垂着头，看起来像是什么虔诚的信徒：「我做错了什么，让姐姐不高兴了？」

「没有，是我这些日子太累了，明天就去陪你，好不好？」平衡被打破，我突然明白，有些路，我选了就没得退。

窗外的人笑了，院里树上的花开了，云里藏着的月露出来了。这该叫天地为之失色吧。

7.

大概是之前冷了李承珣几日，他如今一下朝就来我这处，目光沉溺又黏人。

我放下手中为他做着的貂裘，抓着他的手劝慰：「承珣下朝就回去歇着，好不好？姐姐日后去你屋子等你，省你些功夫？」

李承珣听了我这话，眸光闪动的厉害，最后化为一滩水，软极：「好。」

我转身抓起貂裘递给他：「快做好了，还剩个边要收，你穿上试试？」

「姐姐给我做的？」

「自然。」

「姐姐帮我穿吧。」

我听了轻轻拍了他一下，还是同意给他穿上，为他系带子的时候，这人修长的手伸出来，紧紧地掐住我的腰肢搂着：「姐姐，弟弟爱你。」

「爱」这个字多沉重，一下子砸到我心里，砸得我眼睛泛酸。

我将额头靠在他肩膀上，不给他看到我的神情，闷着声道：「不准说这些话。」

看起来是羞的。

李承珣的笑声传进我的耳骨，酥麻不已：「姐姐可是害羞？」

我没理他，他便顺着我的青丝温柔地抚，倒也不再为难。

正好要到十五，准备带着李承珣去青云寺上个香，祈祈福。我缩在马车里捧着手炉，手肘搁在膝盖上，身子微微前倾凑到铜炉里飘出的青烟前嗅，一道冰凉的触感传来。

抬头，李承珣宽大洁白的袖子就挂在我眼前，玉似的手指轻点我的前额，眉眼微微弯起，温柔宠溺：「姐姐坐好。」

我动了动嘴皮子却还是依言缩回去：「规矩真大，倒轮到你来管我了。」

面前这美人听了我的嘟囔倒只是轻轻地笑，笑声杂在烟里，平白叫人沉溺。

马车停在青云寺山脚，我看着穿进云里的长阶，心里莫名安静。李承珣跟在我身侧半步的位置，护着我拾阶而上，到了半腰我便沁出了汗珠，腰间被搭上一只有力的大手，李承珣的声音还是稳而温润：「我扶姐姐上去吧。」

我撑着他的手腕，站直身子，摇了摇头：「求菩萨，心诚则灵。」

「姐姐要求什么？」李承珣微微弯下身子，靠我极近。温热的、清冽的气息从我耳尖掠过，铺撒在我的脸侧。

「求承珣，平安顺遂，得偿所愿。」这句话我是诚心的，我要将他变坏，我又时时刻刻希望他好。太复杂了，我想问问佛祖该怎么做。

他搁在我腰间的手微微用力，将我整个人半揽进怀里，暧昧又风流，难得的不像他，而又那么迷人：「既如此，姐姐求佛不如求我。」

我站直身子拍了他一下：「胡闹，佛家圣地怎可放肆？」

侧头与他视线相撞，撞进了他浓郁的眸子里。那里头染满绵绵情意，温柔如蜜，他长眸弯起，说的话有些轻佻，可他这人属实瞧着好似浊世的翩翩佳公子，倒不像是什么调戏。

「这般便是放肆了？」他大约心情极好，尾音都微微扬起。

我伸出食指点了一下他的肩头：「李承珣。」

三个字一落，他收了刚刚那股勾人的做派，又变得克己复礼起来，下巴微收，薄唇微勾：「姐姐莫气，是承珣唐突，快些上去吧。」声音还带着笑意，安抚不已，说着就伸手扳正我的身子，推着我往上走了两步才松开。

到了寺庙里头，跪在佛祖面前，烧了香，又投了大把香钱。跪下要拜的时候，余光看到李承珣就站在我身后，我侧头看他，轻声道：「承珣，拜一拜吧。」

李承珣的目光落在我的身上温柔缱绻，我却莫名看出了「没用的」的意味来。也是，当年宋家满门抄斩，他们又何尝没有求过佛祖，他不会信的。

我正准备磕头的时候，便看到身旁的白影跪在蒲团上，撩开衣摆，虔诚认真：「姐姐信，我便信。」

心漾开，比这古寺里的钟声还动荡。

和李承珣绕到后山，风吹落满树桃花，他伸手拈去我发间的花，墨似的眸子漆黑一片。这里气氛正好，适合情人间的拥吻。

大约李承珣也是这么想的。他微微低头，认真地温柔地在我唇角烙下一吻，一触即分，克制又隐忍。

我看着他微红的眼尾，映在灼灼桃花间的逼人美貌，一时心跳如鼓。

「胡……闹。」我耳尖翻红，声音顿住。

「佛门圣地，承珣此举虔诚，并非胡闹。」他眼睛弯着，显然是忍不住笑意，说的话却像沁了水，温润干净。

8.

从青云寺回来之后，我与李承珣之间的气氛简直到了微妙的地步。他举止守礼又撩拨，我心间不似一面湖这件事是我自己也不能忽视的。

直到他这日回来眉眼带了些黯淡，我放下书卷站起来，拉着他袖子细声关心：「什么事叫你烦心了？」

「不是烦心事，要去江南处理水患。」李承珣顺势牵起我的手轻轻地捏，声音低沉悦耳。

「那可不是个好事吗？受皇上重用，回来便该加官晋爵呀。」  
我下意识地回他。

「嗯。」他却应得低沉，甚至可以说是低落。

想到处理水患不来个上月是回不来，我便明白，他是舍不得我。  
心头一阵甜，又一阵酸，看着他低垂的眉眼，鬼使神差地开口：  
「我想去江南玩一玩。」

李承珣抬头，他那对眸子本就比桃花还招人，如今亮得叫人羞得不敢对视：「好。」只一个字都能听出他的声音灌了蜜般，显然是开心至极。

长公主知道我要去江南，把我召到她跟前，整个人懒洋洋地倚在软榻内，风情不已：「往日里怎么玩，本宫不高兴管你。如今江南那边多乱，你也敢去？还说是玩？」

我上前倒了一杯茶递给长公主：「母亲，司乐自有分寸。」

果不其然，听见她一声冷笑：「你有个什么分寸，嗯？本宫爱闲，但可不眼盲耳聋！」

说着她还是接过了茶杯，我悬着的心也就放下：「母亲。」尾音轻轻扬起，撒了个娇。

「你非要去，本宫也管不了你，你掉根头发，本宫都得把他皮扒了。」长公主闭着眼睛皱着眉朝我摆手，显然不想再跟我谈。我瞧她这幅模样，心里也软了些，虽不是我母亲，却也温情。

我跟着李承珣上了马车，他撩开帘子看着后头还跟着一辆，放下后无奈地笑：「姐姐这是带了多少东西去？」

听了这话，我抬脚轻轻地踢了一下他的小腿：「我又没带什么首饰，还不是带些吃食和用的，也是为你。」

李承珣目光一顿，柔柔地化开，没吭声，只是耳尖染上透亮的红，长睫扑闪着，属实勾人。

一路车马劳顿，过了江眼前景象便一片惨烈，说是饿殍遍野也不为过。带来的吃食还是被悄悄地散进了流民的肚子，我抬眼与李承珣对视时，发现他淡笑着盯着我看，不由绞起袖子：「回京再给你做。」

耳边只有散在风中的笑。

可李承珣这一趟来除了处理水患，其实还要暗中调查贪墨。也不知是谁透露了消息，在迂扬河的时候，我们遭遇了伏击。李承珣功夫不差，冷着脸色死死护住我，与周围打成一片，贼人也看出了我是李承珣的「心头肉」，招招式式均朝我奔来。

扬城援军未到，而我脚下一个失足，踩到碎石，整个身子往前倒去，眼看就要栽进河里，李承珣反手拉我，贼人却一剑将他的肩头刺了个对穿，他手上脱力也不肯将我放开，又被狠狠踹了一脚。我看着他煞白的脸色忍不住哭了出来：「放手吧，承珣。」

他眼睛血红，「不要」还没说出来，就被贼人又砍了一刀，再无力气抓住我，掉进湍急的迂扬河的时候，我看着远处来的援

兵，心想，他此番不死，我此番落河。也好，省得我还得照着任务将我们二人折磨。

悠悠转醒，床边坐着一位老婆婆，见我醒来立刻笑出了声：  
「姑娘终于醒了，福大命大，福大命大，佛祖保佑啊！」

我想支起身子，却发现自己没什么力气，轻声谢过婆婆：「多谢婆婆救命之恩。」

老婆婆光是摇头表示没事，我忍不住发问「今夕何夕，身处何地」，才晓得我已经昏了七日，身处迂扬河一带的深山里，倒离扬城不远。

躺在床上胡思乱想，莫名觉得自己就这么死遁再也不回去，也好，倒也不用亲自伤害李承珣，可这死人一样的系统却察觉到了我的心思，疯狂乱叫：「不可以！你不回去，以如今情况，李承珣也无法变恶。任务完成不了，还是一个死！」

「为什么非要他变恶呢？这是什么道理呢？你要我做事，连理由都不给吗？那我不如去死。」我抓着棉被不愿妥协，一定要知道理由，既然是天道，又怎会那么可笑。

「他.....他是世界的反派，你.....要培养他。」系统说得磕磕绊绊，显然很是不会撒谎。

可它宁愿撒谎也不告诉我真相，我便知道问不出名堂，只能嗤笑一声沉默着妥协。

养好了伤，我再三谢过婆婆，留下满头珠钗，乔装打扮一番，就自行下了山。到了山脚才知道自己离李承珣有多近，咫尺天涯，不过如此。

摸到扬城府衙的时候，门口守卫都眼睛冒光，大概这些日子把我给找疯了，将我的相貌深深地刻在脑子里，见到我恭敬地将我朝里头迎，我一进去就看到了急着出来的李承珣。

眼底一片青黑，眼里一片猩红，形销骨立，不过如此。

偏偏还是白衣翩然，貌美无双，叫人觉得这人似乎就只剩一副壳子撑着，里头早就烂了，没了。

「姐姐。」他好像再也没开过口说过话似的，声音哑得不像他，失了往日风度。

大步上前将我搂进怀里，搂得那样紧，整个人微微颤抖着。颈侧被烫到，我不由僵住，这么多年，第一次见他哭。

失而复得。

他什么话也说不出口，就是紧紧地牵着我，牢牢地盯着我，好像我是梦，是他午夜梦回每一次都抓不住的幻影，要一瞬不眨眼地看着，才能不把他自己的命丢了。

这情态怎能不叫我心里发酸呢。

沐浴更衣出来，就看见李承珣静静地立在外面，看到我扯出一个笑：「姐姐来用膳吧。」

我点点头跟上，他想牵我，我本想着就此开始与他慢慢决裂，让他崩溃，可看着他套在白衣里的身子这样清瘦，终归没收回手，等他身子养好一些再说吧。

坐着用膳时我发现李承珣不怎么动筷子，脸色也不太好，便猜出如今他大约有些厌食，因为我。

心里更是酸，酸意泛上来，冲到鼻尖，我低着头劝他：「不怪你的，承珣，好好吃饭，将身子养好，嗯？」说着就夹了一片肉放进他碗里，他眼睛弯起来，笑意明朗了些：「好。」

倒也温馨。

这最后的我和他的温馨，永远留在了扬城。李承珣处理完一切事情，跟我上了马车那刻开始，我就有意识地开始疏远他了。

9.

马车停在门口，李承珣先下车，立在一旁伸出手，我看了一眼，扶着门框跳了下来。他目光落在我身上变得沉重，面色也淡了下来，比云还轻。

他这样的表情，我一路上看了太多，到此时还是忍不住难受。

径直走进院子里倚下休息，就看到李承珣站在门口廊下，笔直挺立，清瘦萧瑟，「姐姐是在怨我没保护好你吗？」

我扶着摇椅的扶手，支起身子看他：「怎么会？承珣莫要想太多，快些收拾进宫复命吧。」

他把目光在我身上转了又转，最终转身离开。

李承珣一升再升，官拜二品，每日还是推去应酬第一时间回来。我却从每日等他减到三日等他减到七日等他，到如今，再也不去。

明明知道回来看到的一室空，他还是在夕阳斜着的时候就立在自己院落里。

「姐姐这次又为什么要这么对我？」李承珣终究没忍住委屈，摸进我的屋子，蹲在我腿边，微微仰着头，看起来虔诚又委屈，偏要神明怜悯他。

我从毯子里伸出一只手，轻轻地顺他如绸缎的青丝，温柔地笑：「承珣想多了，回去好好休息吧。」

他终究把眸子里的光拉灭，扶着我的膝盖站起来。我以为他要走的时候，他却俯下身，掐着我的下巴就吻了过来，薄唇冰凉，气息紊乱，不甘到了极点。

我只挣扎了一瞬，就浅浅地回应他，良久被松开，我看着他微红的眼尾，莫名看出了几分娇俏：「姐姐不要再冷着我，我受不了。」

掐着他的指尖：「快些回去处理政务，我何时冷着你了？哪有人日日黏在一起的，莫要胡闹。」

我当然在冷着他，等他一点儿一点儿地受不了。

李承珣收敛了气息，又变得平淡：「好，那往后，我来找姐姐便是。」说完又不再管我是什么反应，转身离开，要不是唇瓣还留着温热和刺痛，我还真以为他不曾来过。

大约是李承珣爬得太快，挡了太多人的路，他是宋氏遗孤的身份被暴了出来。皇上念其有功，便将他贬谪去了荆平城，不日启程。

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，我整个人是愣住的，随即立刻站起来打算去宫门口接他，冷静下来之后掐着掌心，冷声吩咐：「把族谱拿来。」

他陷入绝境，我落井下石。

这是最快毁了一个人的方式吧，教会他爱，再教会他恨。

李承珣站在我身后的时候，我正抚摸着族谱里他的名字。

「姐姐听说了吧。」李承珣声音淡淡的，不见郁郁不得志，好像只是在问天气如何似的。

我拿着族谱转身，与他对视。他目光深沉一片，引人深陷，叫人探究。

「嗯。」我又低头盯着族谱，不再与他对视。

「姐姐拿着族谱做什么？」李承珣微微弯下腰，非要我看他。面容温润，却已经显出两分邪气。

「将你除名，护住家族安危，回头去祠堂与我上个香，莫要牵连我李家。」指甲陷进皮肉里，我冷着脸色将这句杀人诛心的话漠然地说出来。

李承珣似乎早有预料似的，眼睛一弯，笑道：「应该的，都听姐姐的。」

我不由抬头惊愕地看他，却发现他面色冷然一片：「姐姐比我想的要心狠一点儿。」

转身抓起搁了半天的毛笔，涂掉了「李承珣」三个字，站起身子，与他靠得极近：「我掌侯府中馈，自然狠心，走吧，承珣。」

李承珣终究没再能克制住自己的情绪，伸手钳住我的手腕，将我整个人捞进怀里，力道极大：「你喜欢我吗？」

我抬起手猛地向后挥，挣开他的钳固：「承珣，姐姐这么多年教你要做君子，今天再教你一个道理，成大事者，当不拘小节。」说罢我就揽着袖子朝祠堂走。

推开门，扯了他的小玉牌，燃了一炷香，香灰刚落地，他便出现在门口。祠堂里昏暗，外头明亮，他在外面，却比这祠堂还暗。我把香递给他，李承珣目光平淡至极，没停一秒，接过香插进香炉中，作揖磕头。

关上祠堂的门往南院走，李承珣落后我半步，行走间玉玦相击，先到我院落门口，步子没停打算进去，他开口喊住了我，声音有点哑：「姐姐，可有君子不拘小节？」

我伸手掐了一片海棠，闭上了眼睛，弯腰躲过海棠枝进去，没有开口。做君子和不拘小节，是个悖论。

李承珣该离开京城了，天没亮我就醒来，不能相送。

隐约间听见院子里树枝被踩断的声音，我的心莫名一提。门被推开，闭上了眼睛，清冽的气息扑面而来，冰凉的手指停在了我的面上：「姐姐，等我回来。」似情人呢喃，又带了些说不清道不明的味道，像是调笑。

我知道他会回来，所以我不能等。

10.

李承珣离去之后，我除名他的事情传开。有人说长乐郡主心狠，也有人说长乐郡主是个当主母的料子。

只是没人知道，我看着千里之外送来的信笺，总是忍不住沾湿笔迹。

「荆平也有海棠，花开很美。」

「落雪了很冷，但我带了姐姐做的貂裘。」

.....

「李司乐，你在想什么？」这封信来的时候，定北侯府正和南伯侯府来往密切。

太多了，我都压进了锦盒中。

这两年，与傅子殊接触不多，也不少，定北侯府和南伯侯府的联姻似乎成了既定事实。这日互换了庚帖，我和傅子殊出去，上了朱雀街的明重楼喝茶。

他眉目清淡，有两分神似李承珣，挽袖倒茶的样子更像，不由探究他：「世子可有心上人？」

傅子殊将茶杯推到我面前，长眸微微弯起：「我生来无心。」

「什么？！」我有些诧异。

他却微微一笑，不甚在意，目光走远：「怨憎会，爱别离，我也很羡慕。」似乎真的有些羡慕和无奈，他手指微微蜷起，然后看向我：「不过，郡主未必能嫁我。」

「什么意思？」

「天阴了，回去吧。」

傅子殊倒是没得说错，婚期将近，皇帝驾崩，国丧期间，禁嫁娶。

最糟糕的是，继承大统的竟然是从不被看好的四皇子魏宣呈。皇权交替下的暗潮汹涌究竟如何我不知，我只知道，我定北侯府支持的七皇子魏宣宁没有继位，被我划出族谱的李承珣被魏宣呈风光召回，官拜首辅。

李家，如今太微妙了。

这份微妙很快就被打破，因为李承珣给我送了一封我七个月再没收到过的信笺，上头写着：「姐姐今夜最好来找我。」

我摩擦了一下熟悉的字迹，又搁进了锦盒里，不曾理会。

李承珣动作很快，这幅信笺才在我锦盒里待了三天，定北侯府就被禁卫军围了起来。他人没到，李经云就被押走，长公主气得脸都绿了，摔了茶杯：「李司乐，你养出来的好东西！」

「母亲莫气，孩儿去找他。」

长公主一听愣了一下：「不许去，奈他敢将你父亲怎么着不成？」

我听了看着长公主，轻轻地笑出了声，或许他敢。

遭殃的不止定北侯府，还有南伯侯府，我们李、傅两家一起遭打压。李承珣分明是冲我来的，哪能不去呢。

月明星稀之际，我穿上披风，罩上兜帽，从侧门离开侯府，踩着月色的影子走到了他御赐的府邸面前。看着外面站着的守卫，正准备出声，守卫却恭敬地弯腰推门。

李承珣倒是早有预料。

我跟着领路的丫鬟穿过曲折的回廊，穿过种满海棠的庭院，站在了李承珣屋门口。门没关，一眼就能看到他坐在里面，一灯如豆，昏光映佳人。

瘦了，眉眼间的温柔被染上了淡淡的戾气，不浓烈，却惊心。

「郡主来做什么？」李承珣放下手中的书，微微倚在桌边，看起来莫名慵懒惬意，目光淡淡地落在我身上。

逼我过来，又这般做派，是寻思着折辱我吗？

我提起裙摆跨进去，站在他面前：「不是承珣那日写了信笺叫我吗？」

「那过去几日了，嗯？」李承珣长眉微挑，并无笑意，声音还有些冷淡。

第一次被人这样对待，还是李承珣，我实在有些不习惯，袖子里的手绞起来。

「郡主求人该有个求人的态度吧。」李承珣修长的手指在桌面轻轻敲了两下，长睫垂落，盖住里头的神色。

我听了下意识问道：「你要我做什么？」

一阵轻笑传进耳朵里，轻佻暧昧：「郡主觉得呢？」

意识到他想做什么之后，我的脸立马变烫，既是羞，也是气，转身就要走，却被他一个伸手拉回去抱坐在他的腿上。

李承珣一手掐着我的腰，一手捏着我的下巴，不轻不重，威胁我：「姐姐今天再走，以后可别想来了，得考虑清楚。」

闻言，我忍了又忍，终于把气性咽下去，伸手环住他的脖颈。他目光立刻变深，修长的手解开我的腰带，钻了进去，游移点

火，覆盖揉捏，这人听见我抑制不住的些许声音，靠了过来，咬住我的耳垂：「姐姐喜欢？」

孽障！

他也不需要我的回答，就将我打横抱起，压入床榻，被翻红浪，床幔摇曳。

被他逼着，折着，说了不知道多少混账话，累出眼泪来。

我趴在床上连手指都没力气动一下，这孽障还把他冰凉的手指在我的脊背上有一搭没一搭地划着。

如今李承珣以公徇私打击报复定北侯府和南伯侯府，逼着我和他行鱼水之欢，还不算寡廉鲜耻？为什么任务还不结束？

我脑子里那死人系统开口：「李承珣如今寡廉鲜耻不假，可还未曾滥杀无辜。」

我以为这个任务只是为了押韵，原来一字一句，都得完成？滥杀无辜？简直荒谬！听到这儿我自然不肯，这系统也不劝我，毕竟它有法子折磨我。

李承珣倒是守诺，次日上了早朝就将李经云从大牢里放出来。回来见我还趴在床榻中，薄唇微微勾起，冰凉的手探入锦被中：「姐姐还不起，嗯？」

不仅仅是被他折腾的累，我身体又开始脱力，那些系统施加的惩罚会越来越重：「不想起。」

他听见我这声嘟囔，好像在撒娇似的，心情明显好了起来，笑出了声：「不起也好。」说着就俯身吻过来，显然是要与我再做那档子事。

我费力地扒住他覆盖在我胸前的手，白着脸色拒绝：「我不想。」也没力气。

谁晓得他听了这话，眉心轻轻露出一个折痕，语气带着嘲讽，：「姐姐过河拆桥的本事不错。」说完不顾我的意愿，就埋头在我颈肩，不轻不重地啃咬。

穿心的疼也开始弥漫全身，我不知道是因为心疼还是身体受了折磨，竟然落了泪，砸在李承珣颈间。他微愣着抬头，脸色一变再变，眸色极深，看不出情绪，但那股子受伤还是流露出了一些：「姐姐是以为我放了李经云，就不能再抓进去了？」

我忍住疼痛咬住牙，没吭声。他目光烙在我脸上许久，终究离开，没弄出声响，却看得出气极。

11.

身子骨迅速变差，脸色惨白一片，李承珣端着药碗进来坐在我床边，吹了吹勺中的药递到我唇边，这哪是喝药就有用的？苦得很，我没肯张嘴。

李承珣却好像耐心耗尽，将药灌入自己口中，掐着我的脸就渡了过来：「你不喝，我就都这么喂你便是。」

太苦了！我趴在床沿猛烈地咳嗽加干呕，李承珣凉飕飕地声音却从我头顶传来：「和我做叫姐姐这么难受？还把自己折腾病了？」

「那姐姐想同谁一起，傅子殊？」

我猛地抬头磕到了他的下巴，捂着额头问他：「你把傅子殊怎么了？」不怪我怀疑他，他这口气分明是叫旁人不得好死的口气。

李承珣听见我说这话，脸色立刻沉了下来，眸色漆黑一片，无意识地微微眯起，看着颇有些狠戾，他伸手掐住我的脸，力道不小，叫我皱起眉：「你在.....担心他？」他顿了顿，似乎在咀嚼这句话的意思，咀嚼我的意思。

话落他也反应过来，掀起一个可以说有些残忍的笑，将我按进床榻，咬牙切齿：「李，司，乐。」一字一顿，好像要把我嚼碎。

我本就浑身疼痛好似刀割又虚弱脱力，根本无力挣扎，他便就着我的眼泪，起起伏伏。

他把我的脸掐正，讽刺调笑：「再哭大声点儿，我喜欢。」

没有理会，闭上了眼睛，身上的人却仿佛被定住，微微伏下来，声音温软哽咽，他薄唇吻着我的眼泪，埋怨又委屈：「你要我拿你怎么办？你心到底是不是石头做的？姐姐告诉我，好不好，嗯？」

那回之后，李承珣整个人都变得阴沉不已，就像扔进墨池的玉。

我的病越来越重，李承珣又请了大夫来要给我开药。我看着坐在桌边瑟瑟发抖、写着药方的老头，哑声开口：「我不喝药。」

李承珣周身气度更冷，手撑着桌边，斜倚着，看起来肆意风流，唇角又勾着：「你想死？我要他也陪你好不好？」说着就顺手指向那个就差跪下的大夫。

我看着他漆黑的眼睛，知道，他真的会动手。

如果让他动手第一次，就会有第二次，任务就能完成了，我能解脱了。可活生生的一个人坐在那儿，我根本做不到，否则也不必遭受这样的折磨。

「我喝，你别这样。」

最后我乖乖地大口将药喝完，李承珣沉着眸子立在旁边看我，讽刺感叹：「总觉得在姐姐心里，阿猫阿狗都比我重要，到底是不是？」

我还没说话，他就拿过药碗走了出去，似乎不在意我的回答，又或者笃定我的回答。

看着他消瘦孤寂的背影，我心中有股窒息感，死了便死了，不要互相折磨了。

「不可以！事情到了最后一步，怎么能放弃！你不做，世界就会崩坏，所有人都得跟着陪葬，用几个人的性命和李承珣的品性换一个世界的安稳，不该吗，宿主？」

我捏着锦被，崩溃质问：「凭什么是他？凭什么是我？理由呢，理由呢？天道就一定要这么无耻吗？」

当初说的什么狗屁反派，我是一个字不信，一定有什么别的原因。

系统又歇了声音，我咬着牙狠狠地笑起来：好，既然没有回头路，那我就和他一起承担，一起赎罪。

12.

「我想回去了。」我扶着床沿支起身子，看着端着汤碗的李承珣。

他面色冷淡，情绪已经收敛得极好，只有捏着碗的手指骨节有些泛白，显然在用力克制：「姐姐待在我身边不好吗？等选好日子，成婚前，我自然会把姐姐放回去的。」

我不再说话，本意也不是回去，而是为了给他留下我想走的印象，然后引他发怒，引他滥杀无辜。

天刚亮，李承珣将我从他怀里放出来，低头在我额间落了一吻，温柔缠绵，然后便静悄悄地起身更衣离开。

想逃跑，又想被他抓到，自然得多等等。外面完全亮起来的时候，我费力地爬起来更衣洗漱，朝外走去，就被守着的丫鬟拦

住，好像叫竹澜。

「小姐，你还是进屋子吧，外面风大。」

我睨了她一眼：「我是长乐郡主，你确定要拦我？」

竹澜吓得跪倒在地，「可是小姐，你也出不去呀！您还是行行好，别为难奴婢。」

「你帮帮我，好不好？帮我出去，我有的是办法给你脱离奴籍，让你过上衣食无忧的生活，况且，我护着你，李承珣绝不敢做什么，怎么样？」我低头掐着她的下巴让她与我对视，直勾勾地看着她这双怯懦又藏着欲望的眼睛，蛊惑着她。

竹澜没忍住诱惑，答应了。

李承珣撑着伞出现在我和竹澜面前的时候，眉眼朦胧暧昧，却像是烟雨中穿行的鬼魅，阴狠而戾气横生。

他紧紧地牵着我的手，将我拉进他的伞里，另一只手微微抬起，后头跟来的侍卫就瞬间将竹澜一刀毙命，速度之快，我甚至都没来得及替她求饶。盯着倒在血泊中的竹澜，她眼睛还睁着，死不瞑目的样子。

我的心剧烈地颤抖，害怕、愧疚，兼而有之，人是很矛盾的，这一切明明像我设想的一样，可我还是忍不住忏悔。与此同时可笑的是，我周身的剧痛和脱力感瞬间消失，忍不住嘲讽地勾起唇角。

李承珣将我搂进怀里转身就走，声音温柔又安慰，说出来的却不是人话：「姐姐别怕，她只是失职了，该罚的。」

该罚的不止竹澜，还有我和李承珣住的院落的两名护卫和侧门的两个守卫，一共五人，均在我面前死去，死得一模一样。

我没有求情，从一开始的害怕看到麻木，求情又不能赎罪，还不如眼睁睁地看着，然后和李承珣一起承受。

整个府邸似乎都弥漫着血腥味，李承珣将我扶到床边坐下，乖巧地蹲在我的腿边，撩起眼皮子笑：「姐姐不要跑好不好，就当行行好，万一下一个倒霉的是南伯侯府的人呢？」

我还没说话，脑子里的系统就表示任务完成，应声下线。

太可笑了！把别人的人生搞得一团糟，这就是所谓的任务？李承珣上辈子是屠了城吗，要遇到我；我是屠了村吗，要碰到这个系统。

这所谓的天命，到底是什么呢？

伸手摸他的头发，开口是许久不见的温柔：「好。」以至于，李承珣眸光震动，最后又归于平寂。

大概是做了亏心事，背上了人命太过沉重，又或许是思虑甚深，琢磨着无情无耻的天命所谓何事，我总觉得心口憋着一股气，明明脱离了桎梏身体应该变好，却竟然还是衰败了下去。

李承珣选好了日子叫我绣嫁衣，我也答应，只是拽住了他的手，恳求：「那几个人的家属，你好好安顿吧，以后我们多行

善事，好不好？」

听见「我们」两个字的时候，他冷淡的面容出现了片刻的怔忡，最后眉眼轻折，看起来就像是走上了一条不归路，敷衍又散漫：「都听姐姐的。」

我的心慢慢地沉入谷底，哪有人能变好又变坏，学会了恶，又怎么能重新当佛，放下屠刀？没有那么简单的。

入夜，李承珣掐着我的腰肢细细地亲吻，低喘声融进浓稠的夜色里，无端勾人。我从枕下摸出匕首打算刺向他颈侧的时候，被他狠狠钳制住，适应了黑暗，就那么一点儿透进来的月光都足以我看清他脸上藏不住的怒气和恨，眼睛猩红一片：「姐姐想要我死？」

我造的孽，我自己了结。

可这句话我没说出来，他这模样让我所有的话都卡在喉咙口，死一般的沉默弥漫开。他将匕首狠狠地扔在地上，俯身吻了过来，与其说吻，不如说咬，力道狠得像在报复我。

最后一片狼藉，满室旖旎，却不见暧昧。

这次失手，必然再无机会。撑着我的那股力道像是突然泄了，我开始食不下咽，李承珣捏着我的下巴恶狠狠地威胁：「从今日起，姐姐一日不用膳，我就一日杀一人，先从南伯侯府开始杀。哦，对了，我先杀主人家，姐姐猜猜，何时杀到你的心上人？」

我闭上眼睛不肯再看他那双失去了所有感情的眸子：漂亮，却冰凉一片，那里头冷漠又无情，似乎已经失去了人的温度。

强迫着自己用膳，打上胭脂掩盖病容，对着李承珣强颜欢笑。

最终也没把这个冰冷的冬天熬过去。

李承珣跪在我榻前，埋在我颈间，声音哽咽而沙哑，像古墓中藏着的青铜铃，刚刚见了风就碎了一地：「姐姐你再坚持一会儿，他们都来了，别死.....你不爱我、对不起我、玩弄我，都没关系，我认了，好不好？」

我伸手抓住他的耳垂，浅浅地笑：「我爱啊。」

谁知道听了这话，他却整个人僵住，哽咽着，似乎在赌气，又似乎是认真的，眼尾微红：「可我宁愿不爱你，也没见过你。」

你说得对。

可惜这句话我却没能忍住心口的窒痛告诉他，视线开始涣散，模糊中看见李承珣双眸空洞一片，像被人挖走了神魂，最后他的眸光熄灭，而我也再也知道今夕何夕。

13.

我以为我永远地死去了之后，却发现自己变成了鬼，留在了李承珣身边。

看着他被我母亲抽耳光，看着他跪在我墓前，既不说话，也未曾流泪。

看见他处理瘟疫，关门屠城的狠戾无情；也看见他在海棠深处沉思的空洞脆弱。

他死得很早，而他死的那天，我以为的系统出现了，是一个扎着两个辫子的小童子。

「姑娘功德圆满，我来引你升天。」小童子朝我作揖，听声音俨然是当初那个挨千刀的系统。

「什么功德？」我盯着他腰间挂着「司命」二字的铜牌，已经猜出了一些原委。

「殿下下凡，善恶劫，杀生劫，情劫三劫同历，以此飞升上神，册立为太子，此番还得多谢姑娘相助。」

这不是你逼我的吗？我看着这道貌岸然的小童子，撇了撇嘴，不曾说话。但想到李承珣竟是如此，我心中竟然宽慰许多。

跟着上了天庭，当了一个十分不起眼的布星小官，没资格见太子殿下，也的确见不到。

日子过得清闲，往事好像也成了烟。直到今儿我赶着去给别的星官轮值的时候，于灼灼桃林之间看见一片白色衣摆，心跳如鼓，明明什么也没看见，我就无端觉得是他。果不其然，那张玉雕似的面容在桃花掩映间闯进我的眼底，又闯进我的心里。

脑海中却莫名荡起他那句「宁愿没见过我」，整个人失落了下來，微微退了两步，躲在桃树后想避开他。

没敢看，我寻思着躲得也够久了，便提着裙摆出来，就看见李承珣立在我面前，眼睛微微弯着，笑意并不深：「躲我？」

我撑着桃树垂着头，欠了个礼：「参见殿下。」

听不到他说「免礼」，官大一级压死人，他还大了我一轮又一轮。腿都酸了他才开口，听起来更为不悦：「孤在问你话。」

我连忙抬头看他：「不敢啊，是记得殿下说不愿再见我。」声音越说越低，忍不住惆怅起来。

李承珣抬步走了，声音散在风中，散在花中：「往日种种不过历劫而已，孤不怪你。」

不过历劫而已。

我布星的时候心情更差了，差点将星辰点错位置，手却被人扶住：「注意些。」

惊愕地偏头看着李承珣温柔的侧脸，我下意识以为还是从前：「承珣.....」

「嗯，我在。」他的声音染了笑意。

「你怎么来了？」

「我寻思着，等姐姐来找我，先不说姐姐如今条件不允许见不到我，便是允许，也不知得等到何时。」他声音有些怨气，似乎料定我不会找他。

不是的，他要是给我那么一点点信号，我一定削尖了脑袋要见他的，他就是当时走得太冷漠了，我以为他真的不在意。

14.

李承珣历三劫应该很不容易，在天庭说一不二，天帝也不怎么管他，因为天帝尊上好像在当甩手掌柜，忙的都是自己的儿子，所以他要娶我一个小小星官，竟然毫无阻碍。这和我想的有点儿不一样。

他看到我翻书第三次失神之后，扔下手中朱笔，绕到我身后，扶着我的肩膀，眉眼微微压下来，心情不大明朗：「姐姐在想什么？是不愿意嫁我？」

「不不不，只是有点惊讶，你娶我这么容易？」

李承珣闻言将我扳正面对他，蹲在我腿边抬头看我，神色有些深：「怎么容易了？」

我闻言怔住，是不容易，历三劫，生死别离，哪里容易？弯腰环住他的脖颈，在他唇角落了一个轻柔的吻：「以后会容易的，每一天，都容易。」

轻轻的、悦耳的、清朗的笑钻进我的耳骨，叫我头皮都有些痒，是好久没曾听过的，他年少时的温润雅致。

大婚那天被他牵着手走进正殿的时候，我心里实在有些紧张，李承珣察觉出来，换了一只手牵我，腾出右手拦住我的腰，低声笑道：「姐姐怕什么？」

被他这么一打岔，竟然在仙乐中站在了台上，听着祝福和誓词成了婚，完了礼。

最后一起去了李承珣的宫殿，来参礼的自然不敢打扰太子殿下的洞房之夜。金碧大殿中夜明珠和红烛交相辉映，李承珣弯腰撩开我面前的冕旒，递来银质的酒杯。

接过，环着手臂，饮下，酒辣得很，我一下子就有些脸热。李承珣眉眼天生冷淡，如今也染上了稍许风情，他将我和他的酒杯放回桌上，弯腰凑近我细细地看，伸手用冰凉的指腹在我眼尾和脸侧暧昧而温柔地摩擦：「姐姐真好看。」

「我不是你姐姐。」我抬眼嗔看他，大婚之日还要叫我姐姐，是有什么奇怪的癖好吧。

李承珣听我这么说，果不其然笑意变深：「夫人真好看。」

他的脸被红烛映得绝艳又风流，好似瑶池里曳着的金莲，被轻雾笼罩着，还是晃悠着勾人去探看，叫的一声「夫人」从这薄唇皓齿之间碾磨出来，无端勾引人，听得我心头一荡，不仅耳尖，整个脸都微微发烫。大约是翻红了，好在上了妆粉，才不至于被他看去嘲笑。

但终归我还是颤了颤眼睫。

就这么一晃神的功夫，李承珣就将我按入云锦之中，骨节分明的手挑开我的腰带，颇有些勾引意味地问我：「夫人不觉得热吗？」

他这么问起来，我好像还真有点热：「的确有些热。」

听我这么说，李承珣的薄唇压着我的红唇，将口脂咬进去，哑声道：「热就对了。」

还没等我反应过来要询问缘由，他就撬开我的牙关攻城掠地，手更是灵活不已地将嫁衣剥落，游移揉捏，起起伏伏，摇摇晃晃。

我看着红浪似的、不断摇曳的床幔，才恍然大悟，这酒里加了东西。

天呐，这不是造孽吗？

这厮本就体力惊人又爱弄我，还灌了药，是想要我死在这儿吗？

最后哭哭啼啼，被他哄着骗着说了一仗子羞得不忍回忆的混账话才被放开。

这时他才晓得体贴，一边为我清洗，一边为我按摩，力道不轻不重。我听着他微微有些变重地呼吸，惊恐地睁眼瞪他。

李承珣无奈一笑，伸手遮住我的眼睛：「别这么看我。」说着倒也没有过分的动作，我的心又安定下来，闭上眼睛浅眠，直到听见他的低喃：「姐姐知道我有多庆幸吗？」

我闭着眼睛蹭了蹭他的手臂：「我也是。」

庆幸这一生这么长，我和你都在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